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万丰奥威

股票代码：002085

信息披露义务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联系电话：010-66228888

邮政编码：100033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7年5月3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决策机构全体成员共同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	建信基金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5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公司发行股份 5%的情况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二、	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或减持股份的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	权益变动方式	7
二、	权益变动情况	7
三、	股份性质及变化	7
四、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7
五、	权利限制情况	7
六、	承诺事项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第一节 释义

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上市公司/万丰奥威	指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建信基金	指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会斌

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日期：2005 年 9 月 19 日

经营期限：长期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6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59226P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65%	
2	信安金融服务公司	5000	25%	
3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00	10%	
合计			100%	

二、建信基金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许会斌	男	董事长	中国	否	--
孙志晨	男	总裁	中国	否	--
曹伟	男	董事	中国	否	中国建设银行个人金融部副总经理
张维义	男	董事	新加坡	是	美国信安金融集团全球副总裁
殷红军	男	董事	中国	否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

					总经理
袁时奋	男	董事	加拿大/香港	是	信安国际有限公司大中华区首席运营官
伏军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否	--
王建国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否	--
李全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否	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公司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54 号资产管理计划未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54号资产管理计划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因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需要。

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54 号资产管理计划本次权益变动目的未与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相违背，符合我国证券市场的监管原则和发展趋势。

二、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或减持股份的计划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54 号资产管理计划没有减持计划，若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54 号资产管理计划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市场情况增加或继续减少万丰奥威股份，将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54 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盘后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万丰奥威股份的方式进行。

二、权益变动情况

2017 年 5 月 2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54 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盘后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万丰奥威股份 4,000,000.00 股，占万丰奥威现有总股本的 0.18%。

三、股份性质及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54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万丰奥威 113,124,417.00 股股份，占万丰奥威总股本的 5.1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54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万丰奥威 109,124,417.00 股的股份，占万丰奥威总股本的 4.99%。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 54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万丰奥威股份不存在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六、承诺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参与证券市场交易，并及时履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54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盘后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万丰奥威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买卖方向	价格区间（元）	成交数量（股）
2017.05.25	卖出	16.18	13,306,000
2017.05.26	卖出	16.18	4,000,000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54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由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万丰奥威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买卖方向	价格区间（元）	成交数量（股）
2017.05.25	卖出	16.85	100

在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上述交易外，未有其他买卖万丰奥威股份的行为发生。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前述披露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的建信华鑫信托慧智投资54号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本次减持未违反其持有万丰奥威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会斌

签署日期： 2017 年 5 月 31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 其他备查文件。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万丰奥威汽 轮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新昌
股票简称	万丰奥威	股票代码	00208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 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 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6 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 变，但持股人发 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 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为上市公司实际 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盘后大宗交易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 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 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13,124,417.00</u> 持股比例： <u>5.17%</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4,000,000.00</u> 股 变动比例： <u>0.18%</u> 变动后数量： <u>109,124,417.00</u> 股 变动后比例： <u>4.99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许会斌

日期：2017 年 5 月 31 日